

江西财经大学 数字经济学院

2025 年数字经济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方案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精神，根据江西省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会相关工作要求和《江西财经大学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为圆满完成我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确保硕士研究生复试过程规范有序，维护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公平公正，保障考生权益，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复试形式

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会议精神和学校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安排，我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采用线下复试方式进行。

二、院招生专业一志愿复试线

表 1：数字经济学院各专业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分数线

专业名称	总分	政治	英语	业务课一	业务课二
国土资源与生态经济学	323	40	40	60	60
产业经济学	327	40	40	60	60
数据科学与产业经济	323	40	40	60	60
数字经济专硕	323	40	40	60	60

三、院招生专业指标数

表 2：数字经济学院各专业录取指标分配及本次录取指标情况

专业名称	指标数	一志愿 复试 人数	一志愿 专业复 试比例	接收调 剂指标 数	备注
国土资源与生态经济学	8	8	1: 1	0	
产业经济学	55(含推免生6个)	60	1: 1.2	0	按比例测算是59人进复试,最后两名考生同分,按文件要求一并进复试
数据科学与产业经济	4(含推免生1个)	3	1: 1	0	
数字经济专硕	12	13	1: 1.2	0	

四、各硕士点专业复试工作安排

表 3：数字经济学院 2025 年所有硕士点的综合情况面试、英语测试复试时间及地点：

专业名称	专业笔试时间及地点	面试候场地点	英语测试时间及地点	综合面试时间地点
产业经济学	3月29日(周六)上午 8:30-11:30 地点以研究生院通知为准	蛟桥园南区综合楼8楼800会议室	3月30日(周) 8:30--17:30; 蛟桥园南区综合楼9楼917室 备注: 1、数据科学与产业经济2、国土资源与生态经济学3、数字经济专硕4、产业经济学 复试生按以上排列的专业序号顺序进行先后抽签测试。	3月30日(周日) 8:30--17:30 蛟桥园南区综合楼9楼910室
国土资源与生态经济学		蛟桥园南区综合楼10楼1008室		3月30日(周日) 8:30--12:30 蛟桥园南区综合楼9楼918室
数据科学与产业经济				3月30日(周日) 8:30--12:30 蛟桥园南区综合楼9楼903室
数字经济专硕				

五、专业课笔试及参考书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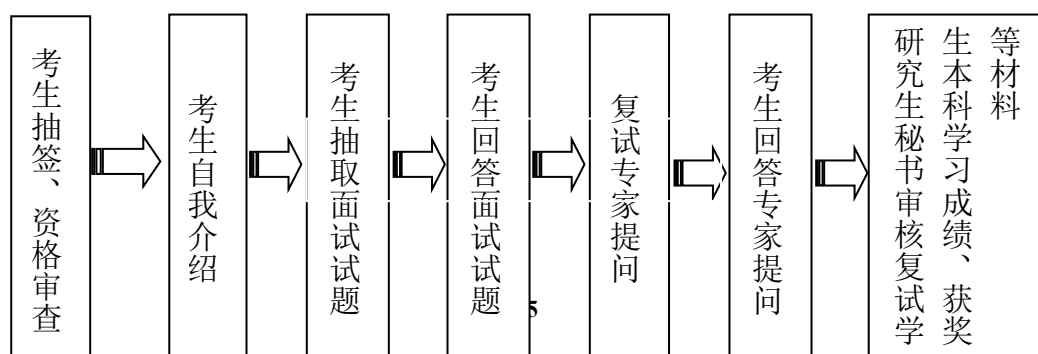
数字经济学院各专业课笔试总分 100 分。同等学力两门加试科目考试形式为笔试，每门满分为 100 分，得分 60 分及以上者视为合格；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未参加同等学力加试考试考生视为放弃复试资格。数字经济学院各专业复试参考书目参看《江西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的 2025 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参考书目。

六、英语听力、口语测试及综合面试成绩构成说明

数字经济学院各专业英语口语测试总分 50 分。综合素质面试总分为 100 分，主要从思想道德品质、本科学习情况、语言表达能力、逻辑思辨能力、专业基本素质、科研创新能力等几个方面对考生进行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1. 思想品德，复试小组成员以现场提问的方式了解考生的综合素质；2. 本科学习情况，具体参考考生的本科学习成绩及获奖情况等（20 分）；3. 语言表达能力、逻辑思辨能力（20 分）；4. 专业基本素质，复试考生以现场抽题的方式回答专业知识问题（30 分）；5. 科研创新能力，以考生现场回答专家提问的表现来评定（30 分）。

七、面试专家及面试流程

提前一天从院各专业招生复试综合素质面试专家小组(候选专家 10 人)中随机抽取 5 人。



八、总成绩计算

各专业考生总成绩按初试总成绩和复试总成绩 2:1 的比例计算，即考生总成绩=（初试总成绩÷2.5）+（复试总成绩÷2.5）。其中考生复试总成绩=专业课笔试+综合素质面试成绩+英语听力及口语测试成绩。

九、资格审查

所有考生须准备以下材料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1. 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初试准考证；应届生的中国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生的前置学历学位证书；在境外获得的学历证书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2. 退役士兵计划考生须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3.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须提供《报考 2025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4. 考生完整阅读《江西财经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并亲笔签名；5. 其他材料（“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相关材料等）。6. 考生须在 5 月 30 日前提交《江西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政审函调表》，须加盖有关公章。

产业经济学、国土资源与生态经济学、数据科学与产业经济考生的资格审查材料 1-5 可在 3 月 29 日之前扫描打包发至童老师邮箱 648034819@qq.com；数字经济专硕考生资格审查材料 1-5 可在 3 月 29 日之前扫描打包发至包老师邮箱 1255869914@qq.com；由工作人员进行审核。资格审查不符合要求者，取消复试资格；对有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随时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

十、录取规则与拟录取名单公示

（一）我院将依据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情况、身体健康

状况，根据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原则，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二) 2025年3月30日(复试结束后12个小时之内公示复试成绩)，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名单不得修改；名单如有变动，须对变动部分做出说明，并对变动内容另行公示10个工作日。未经公示的考生一律不得录取。最终录取名单须经教育部审核批准。

(三) 复试合格拟录取的定向培养考生，须与工作单位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一式叁份)，并于4月30日前将培养协议交至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备案。

十一、考生咨询和申诉

考生咨询：童老师(国土资源与生态经济学、产业经济学、数据科学与产业经济) 0791-83820732、15170032520)、包老师(数字经济专硕)，0791-83816310、18507918569)

考生申诉：习明明书记(0791-83816118)；肖挺(0791-83979117)

十二、其他

本办法若与招生当年教育部、江西省教育厅和学校相关最新文件、制度有冲突的，按当年教育部、江西省教育厅和学校相关规定执行。本年度我院各专业均不接受调剂，未尽事项请咨询数字经济学院包老师，电话：0791-83816310。

数字经济学院

2025年3月25日